

常州工学院教育发展基金会

专项审计报告

报 告 文 号：常恒会专审（2024）第 025 号

客 户 名 称：常州工学院教育发展基金会

签字注册会计师：张霁清

倪仲良

常州恒盛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专项审计报告

事务所名称：常州恒盛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事务所电话：0519-88163838

传 真：0519-82330605

通 讯 地 址：江苏省常州市金坛区金坛大道 333 号
金沙科技金融中心 B 幢 1302 室

电 子 邮 件：hengsheng@czcpa.com

事务所网址：无

常州恒盛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Changzhou Hengshe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地址：江苏省常州市金坛区金坛大道 333 号
金沙科技金融中心 B 幢 1302 室

电话：0519-88163838
传真：0519-82330605
邮编：213200

Add: Room 1302, Building B, Jinsha Technology
Financial Center, 333 Jintan Avenue,
Jintan District, Changzhou

Tel: 0519-88163838
Fax: 0519-82330605
Post Code: 213200

专项信息审核报告

常恒会专审（2024）第 025 号

常州工学院教育发展基金会：

我们接受委托，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基金会财务报表审计指引》审计了常州工学院教育发展基金会的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业务活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于 2023 年 3 月 25 日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报告文号为常恒会审（2024）第 070 号。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基金会管理条例》及相关规定，常州工学院教育发展基金会管理层编制了其 2023 年度工作报告（以下简称工作报告）。常州工学院教育发展基金会在 2023 年度工作报告中载明了如下信息（以下简称专项信息）：

一、业务活动开展情况

（一）接受捐赠情况、大额捐赠收入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现金	非现金	合计
一、本年度捐赠收入			
（一）来自境内的捐赠	2,241,024.09	4,704,753.00	6,945,777.09
其中：来自境内自然人的捐赠	150,000.00	0.00	150,000.00
来自境内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捐赠	2,091,024.09	4,704,753.00	6,795,777.09
（二）来自境外的捐赠	0.00	0.00	0.00
其中：来自境外自然人的捐赠	0.00	0.00	0.00
来自境外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捐赠	0.00	0.00	0.00
二、大额捐赠收入情况			
捐赠人	本年捐赠额		用途
	现金	非现金	
昆山芯信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540,000.00	教育发展基金
江苏戴胜家具制造有限公司		880,000.00	学校事业发展项目
常州市宏发纵横新材料有限公司	400,000.00		学校事业发展项目
合计	400,000.00	4,420,000.00	

(二) 公开募捐情况

无

(三) 公益事业支出情况

非公募基金会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上年末基金余额	8,299,135.79
本年度总支出	6,136,434.48
本年度用于公益事业的支出	6,127,478.23
工作人员工资福利支出	0.00
行政办公支出	8,956.25
其他支出	0.00
本年度公益事业支出占上年度基金余额的比例	73.83% (综合两年 54.94%, 综合三年 61.86%)
本年度工作人员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支出占总支出的比例	0.15% (综合两年 0.36%, 综合三年 0.36%)

(四) 重大公益慈善项目收支明细表

项目名称	收入	直接或委托其他组织资助给受益人的款物	为提供慈善服务和实施慈善项目发生的人员报酬、志愿者补贴和保险	使用房屋、设备、物资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管理慈善项目发生的差旅、物流、交通、会议、培训、审计、评估等费用	其他费用	支出总计
1. 电气信息工程学院教育发展基金	3,540,000.00	3,540,000.00					3,540,000.00
2. 常州工学院文化建设事业	309,252.09	50,000.00	527,028.60		76,470.00		653,498.60
合计	3,849,252.09	3,590,000.00	527,028.60		76,470.00		4,193,498.60

(五) 重大公益慈善项目大额支付对象

项目名称	大额支付对象	支付金额	占基金会年度公益总支出比例	用途
1. 电气信息工程学院教育发展基金	常州工学院	3,540,000.00	57.69%	学校教育发展
2. 常州工学院文化建设事业	单嘉喜	156,000.00	2.54%	劳务费
3. 常州工学院文化建设事业	周惠芳	132,000.00	2.15%	劳务费
4. 常州工学院文化建设事业	陈英明	142,857.12	2.33%	劳务费
5. 常州工学院文化建设事业	单吟华	68,571.48	1.12%	劳务费
合计		4,039,428.60	65.83%	

(六) 慈善信托开展情况

无

(七) 基金会的关联方

关联方	与基金会的关系
常州工学院	发起人

无关联方交易及未结算往来项目。

二、财务会计情况

(一) 应付款项及客户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元)	本年增加额 (元)	本年减少额 (元)	年末账面余额 (元)
暂存款	308,780.64	888,392.01	868,272.00	328,900.65

三、保值增值投资活动情况

(一) 购买资产管理产品情况

无

(二) 持有股权的实体情况

无

(三) 委托投资情况（是指将财产委托给受金融监督管理部门监管的机构进行投资）

无

(四) 其他投资情况

无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基金会管理条例》及相关规定真实、完整地编制上述专项信息是常州工学院教育发展基金会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这些专项信息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有关规定编制提出审核结论。

在对常州工学院教育发展基金会 2023 年度财务报表执行审计的基础上，针对上述专项信息，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实施了询问、检查记录和文件、重新计算以及与我们审计常州工学院教育发展基金会 2023 年度财务报表时常州工学院教育发展基金会提供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核对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提出审核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上述专项信息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基金会管理条例》及相关规定编制。

本报告仅供常州工学院教育发展基金会向民政部门报送年度报告时使用，不得用于其他用途。

常州恒盛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 江苏 常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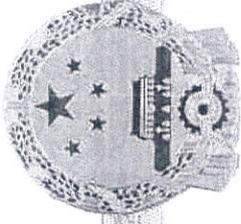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4年3月25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编号 32048266620231128010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413718641704C (1/1)

名称	常州恒盛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53.33万元整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00年01月24日
法定代表人	蒋俊芳	住所	常州市金坛区金坛大道333号金沙科技金融中心B幢1302室



经营范围

资产评估；代理记账、验证服务、财务咨询；企业清算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信息咨询服务(不含管理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企业信用服务；版权代理；税务服务；企业形象策划；商务代理；广告服务；知识产权代理；网络技术服务；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采购代理服务；招投标代理；技术转移(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软件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3年11月28日